述职报告履职情况提高政治站位(大全9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生鲜配送合同 餐饮配送合同合同篇一

配送服务合同是指配送经营人与配送委托人签订的有关确定配送服务权利和义务的协议。或者说,是配送服务经营人收取费用,将委托人委托的配送物品,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给收货人而订立的合同。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餐饮配送合同合同范本3篇,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

乙方:

- 一、 服务内容
- 1.1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必须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各项义务。
- 1.2 乙方按照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时间向甲方提供団膳膳食服务。
- 二、供餐期限
- 2. 1合同有效期为半年,自 20xx年 11 月 01 日至 20xx 年10 月 30 日。

三、供餐规格

- 3.1乙方需按照以下价格向甲方提供午餐:餐费标准为 14 元/份。双方可以根据市场变化,协商调整价格,但应有书面记载签字形成补充协议,以昭信守。
- 3.2 菜品组合标准:

【2大荤 + 2蔬菜 + 汤 + 饭+饮料/水果】/份(菜品可供挑选)。

3.3供餐时间: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11:30 - 13:00,结算按具体实发数为准。

四、甲方的义务

4.1提供供餐场所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符合卫生部门要求的必要服务场地或场 所(以下简称"供餐场所"),以便乙方能良好的履行本协议 以及有效附件约定的义务。此服务场所位于甲方厂区内餐厅。

4.2报知用餐人数

为配合乙方的正常供餐,甲方须于当天上午9:30之前报上当天用餐人员的大致数量。

五、 乙方的义务

- 5.1人员配备:
- 5.1.1乙方应派遣训练有素、符合餐饮服务健康标准同时领有健康合格证的人员来现场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并承诺建立从业人员晨检制度,发现有咳嗽、发热、腹泻等症状不得安排其参加当日的现场操作。

- 5.1.2乙方提供所有在甲方服务的人员名单及健康证,若有人员调动必须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更新人员的健康证,甲方认可后才能开始进入现场操作。且现场操作人员的健康证到期后必须及时更新。
- 5.1.3现场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司规章制度,若有违反现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做相应的处罚。
- 5.1.4 乙方必须做到每日按时送餐,保证供餐时间,特殊情况下,应适当延长供餐时间。
- 5.2管理制度
- 5.2.1乙方安全使用和妥善保养甲方所提供的设备和用具,若有损坏,乙方需做相应的赔偿。
- 5.2.2若发生食物中毒等意外事件,经上级卫生防疫部门认定确系乙方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带来的全部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抢救费、后续医疗费、误工费、交通费、直至丧葬费等,给甲方造成的重大损失和不良影响,甲方也有权一并主张赔偿。
- 5.2.3乙方人员在服务的过程中,意外受伤乙方自行承担担责任。
- 5.3卫生及产品质量
- 5.3.1 乙方为提供约定的供餐服务可从乙方认为合适的供应 渠道采购制作食品所需的原材料和消耗材料,并保证所购原 材料和消耗材料质量符合卫生部门规定的标准。
- 5.3.2 乙方务必严格检查进货的卫生及质量,保证所有食物不隔餐使用以确保提供给甲方的饭菜质量。

- 5.3.3乙方需在供餐服务中保持卫生清洁,遵守甲方制定的卫生方面的规章制度,餐饮中剩余物以及餐厅卫生均由乙方负责,餐饮垃圾应及时回收,全面负责甲方备餐间的整洁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同时遵守政府的有关卫生与健康规定。
- 5.3.4 甲方人员在用餐期间若发现异物,乙方人员应及时对应解决,做相应的补偿,若出现次数过多,甲方有权给乙方以相应的处罚措施。
- 5.3.5 乙方根据本协议规定负责安排营养均衡、花色品种丰富的菜单及其它有关的供餐服务事宜,并须取得甲方指定工作人员的认可。
- 5.3.6 乙方承诺所制作的食品符合卫生部门的要求,并对每天提供的主要食品留样48小时。
- 5.4检查监督
- 5.4.1 乙方接受甲方授权人员在不影响乙方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检查供餐场所及相关工作。
- 5.4.2 乙方将专门指派一名员工担任现场服务主管,负责供餐服务现场的监督和协调工作已经同甲方的日常联络工作。

六、 付款

- 6.1.1乙方根据甲方上月实际用餐数量于每月的_5__日交甲方核实后,根据本协议3.1条款的价格于每月_10__日前开具合法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应及时核对,并于每月__25__目前以转帐的方式向乙方付款。以上日期若遇节假日,相应顺延。
- 6.1.2 乙方承担因提供本协议约定的供餐服务而产生的应缴

税费。

七、协议终止

解除本协议:

- 7.1.1 一方成为解散、清算、破产程序的主体;或者该方的债权人接管其经营,或者一方的相当大一部分的财产或资产被政府、法院扣押、查封或没收从而实质性影响其履行本合同的能力的。
- 7.2 如果甲乙任何一方单方提前解除本协议,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一个月期满协议自动终止;且双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 8.1 由于乙方过失而发生集体食物中毒等重大责任事故,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
- 8.3 乙方一月内发生三次送餐时间超过半小时以上的,甲方有权在当月结账时扣除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
- 8.4 乙方配餐质量下降,品种单调,引致甲方人员就餐满意投诉的,乙方须立即整改,整改直至甲方相关负责人满意为止。

九、不可抗力

9.1协议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义务时,可以解除此协议,但应急时通知对方以减少其损失。

十、 争辩、争议解决方式

- 10.1本协议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协议补充条款具有等同于或高于本协议的效力。
- 10.2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协议发生纠纷,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解决。

本协议一式 2 份, 甲方 1 份, 乙方 1 份, 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各自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20xx 年 月

日 日期[]20xx 年 月 日

配送方(乙方):

1、自____月___日起至____月___日止,届期如果需要继续合作另行订立合同。

- 2、在合同期内,乙方按甲方订购的品种、数量、质量及单价准时向甲方提供配送服务。
- 3、甲方向乙方订购的商品,必须提前三小时或一天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向乙

第二条: 配送商品的质量、数量、时间及验收。

- 1、配送商品质量:按甲方要求的质量配送。
- 2、数量: 乙方应保证斤两的准确性,原则上以甲方验货数量为准。
- 3、时间: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将所订购的货物送至甲方所在地。
- 4、验收:乙方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俩份的送货清单甲方验收后由甲方人员签字核认,作为送货凭证。
- 5、甲方给予乙方以下条件作为专场支持:进场一次性提供花草茶专用茶壶个使用;提供精美的吉香宝花草茶系列台卡、零售价格单。

第三条:商品单价:乙方以每件元的价格提供给甲方,(注:以上供货价格均为厂价供应价格,不含税票。)如价格需要调整需提前10天通知对方,结清上期所有货款再另行修改。

第四条:付款方式:

1、货款以甲方次回订购当天两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期款项(除乙方未能提

供相关送货单据外),结算方式以现金或银行转账。

2、乙方应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的环境和卫生标准,提供相关

的证件(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等)严禁供应腐烂变质的食品。

3、甲方逾期未向乙方付货款,以收取每天%(当期货款)违约金罚款,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向甲方供货。

第五条:任何一方要终止合同都应提前10天通知对方协商,如未按规定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担全部违约责任。

第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 方各执一份。
- 3,经双方签字核认的送货清单,作为合同附件同时具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时如双方协商 不成可申请法院裁决。

甲方: (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人:

法人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采购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第一条 餐饮产品概况

1.1 乙方配送的餐饮产品数量、规格、价格和供餐标准等具体详见附表。附表中餐饮产品的具体采购需求数量以甲方书

面通知为准。

1.2 附表所示价格为餐饮产品综合包干单价,该等单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餐饮产品加工制作、税金、利润、包装费、服务费、材料费、配送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该等价款不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任何因素而调整。

第二条 合同期限

- 2.1 本合同有效期从【20 年 月 日】起,至【20 年 月 日】止。
- 2.2 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内,若甲方需乙方继续提供产品/服务的,甲方将发出续订合同的通知,否则,合同期满后自动终止,但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存在未完成服务的,合同期限顺延至乙方完成服务之日。
- 2.3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可根据乙方每月配合度或甲方满意度调查或项目实际情况随时行使合同解除权。甲方通知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即时停止相关工作。乙方已开始进行或/和完成的相关合格工作,甲方应据实结算。甲方在发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后至甲乙双方完成结算前,有权要求其他公司为甲方提供餐饮配送服务,乙方应积极配合。

第三条 价款结算及支付

经甲方代表验收且签字确认(该验收或确认仅系对产品数量、品种、规格的认同,且仅作为乙方提请甲方付款的依据,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保证责任)后,乙方应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等额发票。

第3.3条中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甲方转账成功即为甲方履行支付义务完毕。双方约定价款结算的月结日为每月号。

3.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四条 餐饮产品质量、配送服务质量及包装质量

- 4.1 餐饮产品质量
- 4.1.1 乙方提供的餐饮产品必须符合国家以及深圳市有关餐饮行业食品安全及食品卫生的所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标准。
- 4.1.2 乙方使用的所有原材料应有正规合法的来源渠道,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不使用过期变质产品、不使用无牌无证产品。甲方指定乙方使用的大米为品牌,面粉为品牌,食用油为品牌。
- 4.1.3 乙方应保持厨房、配餐中心操作间内的场地清洁卫生(包括地面、台面、设施设备及自来水池等), 配餐结束后乙方应将餐具用品、剩饭、剩菜等及时运离现场,并将配餐现场和餐厅清理干净。每周进行消毒和大扫除,保证配餐间的整洁干净和无 "四害"及异味。
- 4.1.4 乙方需按照甲方代表提出的意见对餐饮产品的质量和口味及时做出调整。
- 4.2 配送服务质量

乙方需保证其提供的餐饮产品配送过程中不会发生污染、变味、变质、受潮、破损、泄漏等影响餐饮产品质量的情形。

4.3 包装质量

乙方对餐饮产品所做的包装材料应为洁净、安全、完整、美观的。

- 4.4 以上标准的执行情况乙方均需无条件接受甲方的随时检查。如乙方未能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将被视为违约。如发生食物卫生安全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腹泻、呕吐、中毒等事件,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 4.5 若因乙方餐饮产品存在质量或安全问题而需进行鉴定的,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要求鉴定通知之日起5日内与甲方协商共 同委托同一鉴定机构进行鉴定,若逾期,甲方有权单方委托 鉴定机构进行鉴定,乙方应对该鉴定结果予以无条件确认。 因产品鉴定所产生的鉴定费由责任方承担;若双方均有责任的, 鉴定费由双方按责任比例共同分摊。

第五条 交货及验收

- 5.1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将甲方所需餐饮产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即。
- 5.2 甲方指定为履约代表,乙方指定为履约代表;依照双方之交易习惯及方式,乙方履约代表向甲方做出的任何签收行为即视为乙方行为,无须乙方另行确认。

品存在质量问题而予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赔偿,且由此造成延迟交货的,乙方还应承担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

5.4 因乙方餐饮产品的质量问题而发生的退货,乙方履约代表应及时签收,而且,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的书面通知要求补货,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相应货款、追究其违约/赔偿责任。由于乙方履约代表未能及时签收或拒绝签收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而导致其发生毁损或灭失的,概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5.5 在甲方履约代表签字确认收货前,乙方应承担餐饮产品所可能产生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 5.6 乙方配送的产品经甲方履约代表验收后,甲方履约代表在交货单上签字确认即视为甲方完成收货。但甲方该等验收合格、收货确认仅作为乙方申请付款的依据,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产品应承担的质量瑕疵担保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6.1 甲方权利

- 6.1.1按本合同有关约定及国家以及深圳市有关餐饮行业食品安全及食品卫生的所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标准等要求,对乙方食品的质量、卫生、包装、服务质量、进货渠道和现场人员的管理等进行随时检查,并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卫生要求的内容进行整改。
- 6.1.2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意见调整包括但不限于餐饮产品口味及服务方式等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提供的产品/服务。
- 6.1.3有权根据乙方每月配合度或甲方满意度调查或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合同解除权。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除 跟据乙方实际工作结算外,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6.2 甲方义务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

6.3 乙方权利

按本合同约定按时结算餐费。

6.4 乙方义务

- 6.4.1乙方须提供合法的资质证明,包括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并将复印件(盖章)交由甲方留档。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须将乙方人员的身份证、技术等级和健康证等资料提供给甲方审查,并将复印件(盖章)交由甲方留档。
- 6.4.2乙方必须按照双方约定的菜式、份量、时间、地点和份数配送快餐。
- 6.4.3乙方须保证其提供的餐饮产品卫生,安全。
- 6.4.4乙方人员在工作时须统一穿工作服、戴卫生帽、口罩和一次性手套。
- 6.4.5乙方在甲方现场服务的人员需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并听从甲方的指挥。
- 6.4.6 乙方在服务期间,应加强对甲方员工的口味评估及满意度调查,保证其提供的餐饮产品符合甲方员工的要求。
- 单》)及乙方提供设备进行区分(详见附件:《乙方自供设备清单》)。乙方应妥善使用甲方设备。合同期内,乙方自供设备由乙方自行维护。合同终止或解除的,乙方撤走其自供设备。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不符合法律的规定,即属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册;同时,甲方还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当天餐饮产品总价款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并另行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或罚款、财产损失费、诉讼费、执行费、公告费、律师费、交通费等;下同)。

- 7.3 若乙方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发生食品安全责任事故,导致甲方承担相关责任或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或罚款、财产损失费、诉讼费、执行费、公告费、律师费、交通费等)。
- 7.4 乙应负责甲方提供其使用的设备的日常维护。若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甲方设备毁损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由此所予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另行赔偿。
- 7.5 若甲方无故延迟付款,甲方应按每延一日以万分之二点一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延迟部分的逾期违约金。
- 7.6 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乙方违约情形外,因乙方其他违约 而致使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 民币元。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由此所予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还应另行赔偿。
- 7.7 若乙方餐饮产品因存在侵害其他第三人权利(包括但不限于: 所有权、知识产权、经销代理权等)的情形,致使甲方遭受相关主体索赔或处罚以及被采取限制性措施的,乙方应赔偿由此所予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或罚款、财产损失费、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公告费、交通费等),乙方应于接到甲方的书面索偿通知后5日内予以全额赔偿;逾期,则乙方还应按每延一日以应偿付额千分之三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迟延违约金。
- 7.8 上述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以及其他费用,若乙方尚未与甲方进行结算,则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结算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额度。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

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 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 台风、海啸、洪水、火灾或其他天灾、战争或任何其他类似 事件。

- 8.2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尽可能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该事件的性质、发生日期、预计持续时间等有关的细节,以及该事件阻碍通知方履行其于本合同项下义务的程度。
- 8.3 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期间,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 定期及时地告知对方不可抗力事件的现状,如不可抗力事件 结束,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8.4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暂时中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止,并且无需为此而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尽最大努力克服该事件,减轻其负面的影响。

证实不可抗力事件的合法证明,如其不能提供该等证明,对方可根据本合同的规定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9.1 因本合同及其履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争议解决期间,不涉及争议之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本合同项下的书面通知、产品价格清单、产品采购投标文件(如有)、产品采购中标通知书(如有)、甲方设备清单、乙方自供设备清单以及与合同履行相关的文件等均视为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

律效力。除有特别约定外,附件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

10.2 本合同项下有关书面通知的送达方式为:或由甲乙双方履约代表或授权代表直接交付签收送达;或传真送达,自一方发出传真之次日视为已送达;或由通知发出一方根据另一方于签订本合同时所提供的地址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寄交送达,特快专递一经签收(不论签收人是否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本人)即为有效送达。任何情形下,特快专递寄出满4日即为有效送达。若任何一方的联系地址发生变更,须于变更发生后10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所引致的一切责任概由其自行承担。

10.3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均具有同等的 法律效力, 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 起生效。

款含义理解一致并接受的前提下共同签署。

(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生鲜配送合同 餐饮配送合同合同篇二

合同(contract)[[又称为契约、协议,是平等的当事人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合同作为一种民事法律行为,是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产物,是两个以上的意思表示相一致的协议。只有当事人所作出的意思表示合法,合同才具有国家法律约束力。依法成立的合同从成立之日起生效,具有国家法律约束力。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20xx年配送服务合同范本,欢迎借鉴参考。

甲方:	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乙方:		
地址:		
风险提示:		
作购销产品等	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 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 可能大不相同。	
	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 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 新拟定条款。	
一、服务提供		
1、服务范围:	甲方指定乙方负责	_区域内货物取

派业务。乙方为甲方在该指定区域内合格合作伙伴,且乙方不可未经甲方允许改变服务范围或超越服务范围经营。

- 2、服务种类: (1)门到门货物派送; (2)门到门提货服务; (3)代收运费。
- 二、乙方应具有以下资质条件
- 1、资质:具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的企业法人资质或个体工商户资质。
- 2、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拥有必要的运输、运作、通讯设备设施。
- 3、乙方相关人员要通过甲方的面试和技能考核。
- 三、合作条件
- 1、乙方以甲方名义为客户提供服务,统一使用甲方的品牌形象、规范,认真贯彻甲方的操作规定和流程,不可擅自更改、违反。
- 2、服务收费
- (1)服务提供价格按双方确认的执行,甲方有权调整价格,但应提前10天通知乙方。
- (2) 乙方不得提高或降低该价格,也不得向客户额外收取任何其他费用。
- 3、保证金: 乙方同意在签署本协议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_____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关于风险保证金交纳时间及相关调整具体参加该协议的附加条款),保证金的金额起点为_____元,在运作过程中,将根据所代收运费的额度进行调整。如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

输的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甲方在本协议期满或终止后______天内将保证金返还给乙方。若双方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协议。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在上述保证金中扣收乙方应给付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

四、服务要求

- 1、乙方工作时间:周一至周日。
- 2、乙方在服务中应注意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名誉。乙方服务人员应统一穿着具有组织标识的服装,并佩戴工号牌或胸卡。
- 3、业务操作规定
- (1) 收件操作
- 1) 甲方委托乙方提送货时,应及时在百世系统中录入信息(此步骤简称下单),或fax提供正式委托书一份及有效提货凭证,委托书上应注明寄件人姓名地址联系电话、件数、重量、收件人地址、代收运费金额。
- 2) 乙方应在甲方下单后10分钟内在甲方百世系统中反馈是否接单。超过10分钟没有反馈的,则默认为乙方会按照甲方委托书的要求提送货。

a□若是法律、法规规定禁寄物品,应拒收并向寄件人说明原因。

b□若是限寄物品,应告知寄件人处理方法及附加费用。

c[]建议寄件人,贵重物品宜购买保价或保险服务。

4) 乙方在接收提货信息后立即安排提货,并在甲方要求的时

间内派送, 如遇地址不详或其他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

(2)派件操作

乙方派送完毕后,应在当日内将收货人签收情况直接录入百世系统或通过传真反馈至甲方。并根据每天返1次的标准,采用最快、最便捷的方式将签收原件(包括发货清单等)返回甲方,特殊货物按重要提示要求操作。

(3) 货物交接:

甲、乙双方在站点交接时,应逐件认真检查货物的安全情况,如有破损或非正常情况,应由交接双方的发出方负责处理,并报百世客服备案。

- 4、管理监控:甲方与乙方就业务计划、质量计划达成一致,每月、季、年度评比总结。
- 5、活动配合: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市场拓展和市场推广活动, 落实相关操作规程。
- 6、信息反馈: 乙方应配合甲方收集反馈市场信息, 共同做好产品和客户体验。

五、费用结算

- 1、佣金按月结清,甲、乙双方按月进行对账、结算佣金。每 月结算业务范围为上月1日至上月最后1日的业务量。结算业 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 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 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此笔业务顺延至纠纷、 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
- 2、代收运费次日结清,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运费及时存到

甲方指定账户,返款周期为次日14:00前,最晚不得超过次日17: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迟延存款包括但不限于拖延或抵扣,否则按应交款数额的____%/日向甲方支付滞纳金,从当月佣金或保证金中扣除。存款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存款项目明细并附存款证明。

3、费用结算流程

- (1)甲方每月5日前将上月对账单,通过邮件方式发送给乙方进行核对。
- (2) 乙方确保在收到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确认单据无误后,对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邮件确认。
- (3) 乙方按确认无误的金额提供可接受的发票,甲方审核发票无误后30日后的星期五将款项以网上银行形式汇至乙方账户。
- (4)甲、乙双方必须保留好盖有对方公司公章(或财务章)的传真、复印件,以作为后期对账的凭据。
- 4、如甲、乙双方对于单据上的数额认定不一致的,甲方应当 先行支付其已经认可的部分款项,尚未认可的部分待双方再 次确认后处理。
- 5、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提供额外的、并需要投入一定人力、物力的其他服务的,对于该额外服务,双方应首先协商确定一个合理的价格。如果该额外服务是因为乙方的原因而造成的,那么就该额外服务,甲方无须支付任何款项。
- 6、除上述款项之外,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乙 方履行本协议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征收的有 关税、费、罚金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 7、由于乙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约定而给甲方造成的任

何损失,甲方有权在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佣金或者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扣除与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相当的金额,作为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 8、乙方在此同意,若甲方延迟支付本协议项下的款项,乙方可以向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金,但不得留置甲方在本协议下的任何货物。
- 9、甲、乙双方按照约定价格进行结算,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更改。
- 10、甲、乙双方须指定专人负责结算工作,指定人员的联系电话、姓名以及账户资料,须在签订协议(或资料修改)后3天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属分公司。如果任何一方未能按月对账结算,造成延误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六、考核、奖惩规定

1,	甲方对乙	上方的服务	·质量进行	监督、考	持核,考	核标准	如下
	准时率:	o	_%;货损率	፟	; ·	丢失	
方,	并在2个	送按甲方要 >工作日内 则以丢失£	向甲方提	供收方客			
日货完	以书面形 物全部损 华,迟延	近任造成货式知会甲元 大,乙方约 失,乙方约赔偿的,拉 计如给甲方	方并在2日 页在事故发 安应赔偿数	内提供事 文生之日, 女额的	起];由此注 日 _%每日[造成的 内赔偿 句甲方

2、奖励机制

- (1)拓展奖励:自合作第三个月开始,每月取件件数比上月增长超过100%,甲方在当月取件佣金的基础上增加10%作为对乙方的奖励。
- (2)质量奖励: 待定。
- 3、晋级机制
- (1) 乙方在做好本区域经营后可以向甲方提出扩大区域的申请。
- (2) 乙方提出扩大区域申请,经甲方审核批准后,书面通知乙方开始实施。

七、损失与赔偿

- 1、乙方收到甲方的取派件指令后,未及时提货、派送的,造成延误、客户投诉及损失,超过一个工作日,扣除乙方本次佣金的一半,超过两个工作日,全额扣除乙方本次佣金。
- 2、乙方应对其从甲方收到货物后至货物送达收货人,或取件到送至甲方交货地的整个过程中的货物安全、完整负责。如货物发生丢失时,扣除乙方本次佣金;依据邮政法、邮政法实施细则按货物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最高不超过本次服务费的6倍。如货物损毁,扣除乙方本次佣金;完全损毁,指货物价值完全丧失,参照货物丢失赔偿的规定执行;部分损毁,指货物价值部分丧失,依据货物丧失价值占总价值的比例,按照货物丢失赔偿额度的相同比例进行赔偿。
- 3、服务过程中因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达到客户要求而引起客户 投诉,其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 利。
- 4、因乙方不能按甲方客户要求返回签回单等单证,造成的有关款项无法收回或第三方要求甲方赔偿损失的或给甲方造成

其他损失的,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5、乙方在提供其服务过程中,造成的任何人员的伤害或者死亡,由乙方负责赔偿。
- 6、乙方拒不支付赔偿费用或迟延支付其它费用的,甲方有权在结算的佣金或保证金中扣除。

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八、告知义务

乙方应将其具体情况(包括经营地址、人员、车辆情况等)报 甲方备案,经营地址变化必须于变更前7天内汇报甲方,车辆、 人员变更应当日汇报甲方,因资料更改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 乙方承担。

九、禁止事项

- 1、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部分或全部地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 2、乙方保证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不从事与甲方利益相抵触的业务,特别是乙方将不会与甲方客户直接或间接发生业务关系。一经发现,乙方应当将按照甲乙双方过去一年的业务总量包含佣金在内的服务费用总额的50%支付给甲方作为补偿(如果双方的协议执行尚未满一年,则按照已经发生的每月业务平均值计算出过去一年的业务总量)。

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特别是针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客户资源,以免出现合作一方在项目外以此牟利或从事其他 损害项目权益的活动。

十、保密条款

- 1、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协议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不限传达方式及是否为草稿或最终确认稿)。
- 2、双方承诺在本协议终止之后仍然继续承担在此条款下的保密义务。

十一、有效期

1,	本协议有效期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除非甲方向乙方提出书面的续约通知,否则协议期满即自动终止。本协议不具有到期自动续约的含义。

十二、合作解除

- 1、甲方有权制定考核标准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因乙方的服务不能达到甲方考核标准时,甲方有权随时单方终止本协议,甲方无需对乙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 2、如乙方违反任何协议条款规定,甲方将敦促乙方纠正其违约行为。如敦促后的5日内乙方仍未纠正该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甲方无需对乙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3、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要提前终止本协议,应当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此情况下双方互不赔偿。
4、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或有关政策的变化,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解决
双方当事人就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十四、附则
1、本协议附件作为本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两者发生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2、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然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3、关于本协议的任何修改以及本协议的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并应以书面的形式做出方为有效。
4、本协议一式份,协议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年月日
甲方:
乙方:膳食管理有限公司
一、配送范围
1、 甲方食堂所需的食材由乙方供应, 乙方负责送货上门, 于每天早上8:30前送到甲方食堂。超出约定时间30分钟, 则将扣除当日货款10%违约处罚。
2、 甲方有需临时加送菜品(提前3小时通知乙方), 乙方必须 无条件按时送达(每月4次为限)。
4、 若有特殊情况,需提前通知甲方。在通知甲方后,乙方配送到达时间不得超过约定时间1小时;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没有配送到,给甲方带来一切经济后果将由乙方承担。
二、报价方式
1、 乙方每周报价一次菜价,以双方协商经甲方同意签字生效。
三 、订货方式

1、 甲方每天在当天送菜到达后,把第二天所需的蔬菜、肉

2、 妥善保管好乙方供货的器具(菜筐、油桶、豆腐板等),

类、食材等的数量清单交给乙方配送人员带回。

如有损坏或缺少, 甲方需照价赔偿。

四 、数量确定

- 1、 供货数量确保准确,数量以甲方验收数量为准。
- 2、 乙方每次随货的送货清单,经甲方指定人员验货后签字确定,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此作为结算时的数量依据。

五 、结账方式

1、 货款每月结算一次,每月1日对账;对账后乙方给甲方开 具上月所购货款发票,甲方在15日内一次性转账给乙方。

六 、质量保证

- 1、 乙方配送的蔬菜、肉类、食材必须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并且保证质量,不得有腐烂、变质物品。
- 2、 凡属于质量问题必须包退包换, 退补货品需在1小时内补给, 不能影响甲方正常供餐。
- 3、 若因乙方配送食品、食材导致甲方出现食物事故时,经 卫生防疫站检验,证明确属于乙方造成的,乙方必须承担经 济与法律上的全部责任。

七、协议期限

- 1、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暂定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试用期一星期,甲方如基本满意一星期后此 协议自然生效,协议期满后双方再协商是否继续或终止。
- 2、甲、乙双方如有乙方需提前解约,需提前15天书面通知。

本协议若有未尽事官,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东莞市首宏膳食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签名):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配送货物事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经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运输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严禁运输国家禁运易燃 易爆物品
第二条包装要求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货物,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配送区域
地区及省内各市县城。
第四条合同期限
一年,从年月日至年月 日,合同期满后,经双方就合同约定价格再行协商,在同等 条件下优先续签。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必须用符合甲方配送货的车辆,为甲方实行优质、快捷、安全的b2b配送货服务。保证甲方的货物按规定、要求、时间保质保量地配送至目的地。每天运输前双方议定运输重量,超重时价格另定。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

货物的装车工作由乙方负责,卸车工作由收货人负责,在装卸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由装、卸方承担。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收货人凭有效证件、单据(或凭据)与乙方对证验收、领取货物。

第八条收费标准与费用结算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所提供的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单据后,每二个 月15日结算第一个月的费用。

第九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
- (1)负责将货物配齐,要求乙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收货人,把货物配送到目的地。配送通知发乙方后,甲方需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通知,有权向乙方提出,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乙方费用。
- (2) 有权对乙方的配送货过程进行监督、指导。

- (3)委托的货物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并符合包装标准。
- 2. 甲方的义务:
- (1) 按约定按时向乙方交付配送费用。
- (2)应向乙方提供有关配送货业务的相应单据文件(产品、型号、数量、客户准确地址及电话号码、联系人等)。
- (3) 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协调配送货过程中有关事宜。
- (4)合同期内,乙方是甲方省内区域(包括市郊)的唯一配送 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另寻配送商,否则,乙方可解 除合同。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的权利:

向甲方收取配送费用。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领取货物, 乙方就及时与甲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向甲 方收取保管费用。

- 2. 乙方的义务:
- (1)根据甲方的业务需要与发展,提供相应的运输能力,即提供不同的厢车。

标准时间(小时)

地区6

省内各市县城24

(3) 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提取货物,在装货过程中,乙方

的驾驶员应负责进行监装,对装货过程中的不当操作有责任 指出并纠正,乙方将货物送往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和接收人, 由收货人、乙方司机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交货时如发现产品 损坏或产品、数量、型号、规格不符等问题,乙方应要求接 收人注明,接收人所盖印章应为商家签定的配送委托书规定 的公章或收货专用章,乙方凭甲方认可的配送反馈单与甲方 进行结算。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 不按时与乙方结算配送费用,每超一天偿付给乙方当月结算费用1%的违约金,但由于乙方提供的结算单据不及时除外。
- 2.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的承运车不能及时返回,甲方应根据当次加付运费10%作为补偿金。(规定卸货时间为2小时)
- 3. 甲方有负责为乙方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如甲方员工在货物配送过程中发生以下现象之一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_____元/次。
- (1)不按预约时间装卸货物。
- (2)装卸货物当中有野蛮装卸行为,乙方指出,甲方工作人员不及时更改。
- (3) 甲方协调不到位,造成乙方被投诉。
- (4)甲方发错货,造成乙方承运货物到达商场后,商场拒收,返程运费由甲方支付。
- 4. 由于在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而招致货物破损、爆炸,造成人身伤亡的,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二)乙方责任

- 1. 乙方如送货到达时间每晚于规定时间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当次运输费10%的违约金(阻车、修路、交通管制除外),若乙 方送达目的地错误,应自费将货物送达甲方要求的目的地, 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2. 经双方确认,货物在运输途中造成的破损、遗失、短缺等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值按批发价计算,且乙方不得擅自拆除货物并重新包装,因以上原因造成甲方违约或其他损失后,由乙方负责赔偿。
- 3. 乙方有责任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如乙方员工在货物配送过程中发生以下现象之一的(属于乙方责任造成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次,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继续履行合同。
- (1)不按时运送货物,造成用户投诉。
- (2) 在运输过程中, 损坏货物并强行留给用户, 造成用户投诉。
- (3) 在装卸货物中,司机刁难用户,造成用户投诉。
- 4.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1)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甲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 (4) 在运送过程中,送错货物,造成用户投诉。
- 1. 甲方仅支付乙方运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如

过路、过桥费等)全部由乙方负责,具体支付标准(详见合同附件《价格表》)。

- 2. 双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向公众透露对方的商业机密, 否则, 由此引起的任何损失(如名誉受损、经济受损等)均由泄密方负责赔偿。
- 3. 不可抗力的原因,影响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详细提供事故详情及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的理由及所有的相关文件资料。
- 4. 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或 双方签定的其他合同、协议,合同自发出通知之日起 30天后 解除,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 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原先签定的产品配送合同自动作废。
- (1)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 7. 本合同一式二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乙方(盖章): _____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货物运输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构筑双赢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产品提供的物流配送服务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服务方式

乙方负责按甲方的配送指令将甲方产品从全洲现代医药物流仓库配送到甲方指定的29个省内市级经销商所在地市(市中心)、县(县城),并及时通知客户上门提货。

第二条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交于乙方配送的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法律和相关规定的合法产品,不得有夹带危险品和其他禁、限运货物等行为。
- 2、甲方负责提供需乙方配送服务的省内各办事机构、经销商的联系人、联系方式、收货地址等固定信息应在发货当天以 开据货物托运单形式交给乙方(如临时有变更,应在发货前一 天书面通知乙方)。
- 3、甲方有专人负责与乙方衔接日常事务的沟通处理和账务核对。
- 4、甲方按国家有关承运货物包装标准对委托配送的货物进行 必要包装,且包装强度应符合运输、装卸条件要求,易碎物 品应进行单独加防震包装。
- 5、甲方货物以"件"为单位发运。单件货物最重不得超过10公斤、最大体积不超过0.15个立方。
- 6、甲方负责货物进入全洲现代物流仓库前的省际运输及市内运输。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 1. 物流配送范围:
- 1.1、凡属航天成功汽车生产需求的配套产品。
- 1.2、航天成功汽车销售的随车附件及售后服务的产品。
- 2、物流配送地点:贵州航天成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内
- 3、物流服务内容:到达装卸、存放、保管、分解、配送、不良品回收、信息传递等。
- 4. 合同所列产品属性(详见附件表)。
- 5、物流责任:任何一方都有责任对对方的相关信息、数据及程序相互保密,不能向第三者透露,违者造成对方损失的须向对方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 5.1. 甲方责任:
- 5.1.1、甲方按照航天成功汽车生产需求将产品运送至乙方指定仓库,乙方将对照交接单进行签收,如甲方送交数量与交接单数量不符时,乙方必须在到货时通知甲方会同送货单位共同签收实际数量。
- 5.1.2. 甲方应配合乙方对入库产品进行验收。
- 5.1.3. 甲方应对在途产品的跟踪,确保准时到达。
- 5.2、乙方责任:
- 5.2.1、乙方根据航天成功汽车的生产计划进行正点配送,甲方将配合乙方以满足航天成功汽车生产的要求,如因甲方产品未按要求到达仓库,由此造成航天成功汽车的停线等经济损失将由甲方承担。

- 5.2.2、乙方负责按照航天成功汽车生产计划实行准时制配送。
- 5.2.3、乙方按照产品入库日期,确保库内产品实施先进先出。
- 5.2.4、在配送过程中出现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甲方的产品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 5.2.5、乙方应定期对库内产品进行盘点清查,并及时用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库存量。
- 5.2.6、乙方有责任把供货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甲方,甲方也应及时将处理意见反馈给乙方。
- 5.2.7、乙方负责妥善保管甲方的入库产品。
- 5.2.8、乙方根据航天成功汽车生产计划周期要求,为甲方提供库存需求量,库存需求量不得超过生产计划周期的10%。乙方也可以为甲方再提供超出部分的物流服务,须由甲方另支付乙方物流费用,物流费用另议。
- 5.2.9、乙方为甲方提供场地存放不合格产品,但甲方须在30个工作日内清理完毕。如超出90日后乙方将按每立方米每天15元计收存放保管费,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与其他物流配送费用按月一并收取。如超出90天时,乙方有权按废品自行处理。
- 6、物流费用:
- 6.1、物流费的构成[a]到达卸车费[b]入库管理费[c]分解服务费[d]配送费[e]总装上线费[f]物流服务等费用。
- 6.2.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物流、配送服务费标准为:按每月产品配套数量×零部件配套含税价的收取。

- 6.3. 乙方每月25日至次月24日以航天成功汽车装车使用甲方产品数量给甲方开具当月的物流配送服务费发票。
- 6.4. 甲方1个月滚动支付乙方物流配送费,即:第2个月支付 乙方第一个月的物流配送费用。
- 6.5. 付款方式: 以现金的方式电汇7、物流纠纷:
- 7.1.由于不可抗力事故(如:战争、自然灾害、瘟疫、暴乱等事件)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遭受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事故的原因、持续时间以及事故的影响通知对方,并在15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合同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的理由及有效证明文件。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
- 8.1. 合同期限自日至年月日止,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8.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本合同提出异议,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具体事项由双方协商确定,合同到期后,若双方都未提出异议,到期合同将自动延长至终止合作时止。
- 9、其他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物流保管合同实施细则》执行,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代表:

开户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乙方: (盖章)代表: 开户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生鲜配迭合问 餐饮配迭合问合问篇二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乙方(需方):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一条订购水果名称、单位、单价、数量
单位(公斤)
数量(公斤)

人富	(=)
金额	(兀)

金额合计:

第二条果品质量按照国家规定的规格标准执行。

第三条包装要求和费用负担

- 1、包装材料及规格:
- 2、每包水果净重: ____ 公斤。
- 3、不同品种等级分别包装。
- 4、包装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 5、每包品种等级标签清楚。
- 6、包装费用由*方负担

生鲜配送合同 餐饮配送合同合同篇四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惠的价格。

运输费用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乙方报价单为准,该报价单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如果乙方需变更价格,须提前x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否则甲乙双方按变更前的价格结算。

运输时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甲方预报

当月运输计划,货柜数量根据甲方所提供的数量而订,以便 乙方提前调配车辆,确保运力。

甲方需调用车辆前,应提前x至x天向乙方传真书面的《托运单》并注明装柜地点和时间、货物名称、箱型、重量及卸货地点,联系人及电话,落重日期等。并对所提供托运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特殊原因需临时增加拖柜量,提前___小时通知乙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乙方安排拖柜来厂装货。

厂方正常装柜时间为每天 小时。

甲方按协议约定及时与乙方结清各项费用。

乙方所提供的车辆必须是技术性能良好,证照齐全、合法、 有效,并购买了交强险、商业险、物流责任险。货物启运前,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承运车辆及驾驶员的基本资料复印件(行 驶证、营运证、保险卡、驾驶证、身份证)

乙方需按甲方《托运单》准时安排货柜到工厂装货,如遇特殊原因不能准时到厂,需提前x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迟。否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意外交通事故,无论是否导至货物损坏,乙方在启动交通事故救急预案的同时,还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随时通报事故处理情况。

本协议为甲方商业机密,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对甲方的货物造成损坏、丢失的风险责任 由乙方承担,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乙方车辆按计划时间正常到达甲方指定工厂或仓库,如厂方无法即时装货,所产生的压夜费用为___元/天,由甲方支付。

运输费用以月结方式结算,乙方需在次月x日前将上月的月结 对帐单传给甲方,甲方须在___天内核对完后回传给乙方确认, 经双方确认无误后,提交给甲方财务部,于10个工作日内将 该费用按以下约定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乙方同意采用以下方式收款:

由甲方将款项付至乙方如下账号:

账户名: 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行:___支行

账号:

以上信息如有变更, 乙方应书面通知(需加盖公章)。

如因不可抗力(仅指战争四级以上地震)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互不追究责任。

乙方在一个月内延迟到柜___次[x个月内累计延迟到柜___次,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除上述外,甲、乙任何一方终止合同,需提前二个月以书面报告形式告知对方。

乙方需按甲方的装柜时间表安排到柜,在未经甲方同意而延迟到柜,每延迟x小时按该柜的运输费用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诚信商业、有贿赂行为的,守约方有权不

再向违约方支付所有应付但未付的款项。

解决,	协商不	「成,则	提交人民	法院管辖	,诉讼制	浑决。	
期满前	fx个月	,双方可	生效,有数 可商议续约 ,甲乙双数	」,协商-	一致,另	行签订约	卖约合
甲方签	· 章:_		_公司				
乙方_		签章:		货运有	限公司		
授权什	代表:_		_授权代表	ĉ:			
生鲜	配送合	同餐	次配送合	同合同	篇五		
订货商	雨(以下	简称乙方	j):				
第一条	く 合同	内容:					
约定及		以际需求	行供货及4 ,向乙方				
			、价格、				货订
第二条	そ 合同	期间:					
一、本 至	x合同期 组	阴间自 E	年_ _月年]	_日起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友好协商

二、合同期满时,除任一方已于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不再续约

第三条 订单帐款的结算

第四条 订单价格调整

- 一、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除要执行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的,均由双方协商定价。
- 二、基于保护商业秘密的需要,甲方所供应商品的供货价格以双方盖章确认的报价单为准,报价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 供货商品的质量

- 一、供货商品的质量应当符合该商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执 行。双方可在供货采购单上对该商品的具体质量标准进行约 定。甲方在供应乙方商品的同时应当提交其所供应商品的合 格证或质量保证书。
- 二、供货商品达不到本条规定或双方另行约定的质量标准, 乙方有权退货,因此而产生的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要求另 订新合同外,视为自本合同期满之次日起,续约一年,续约 期满时亦同。 格之日起十日内,乙方即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剩 余货款。

第六条 供货商品的包装:

- 一、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通用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证不改变商品质量的包装方式,保证商品安全地运抵乙方。
- 二、供货商品的包装标示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对于产地、原材料、用途、使用方法、警示语、保质期、生产期、保质条件等与商品的使用属性紧密联系的有关内容必须有清晰的标示。

第七条 供货商品的交付:

- 一、关于供货商品的交付,双方以订单约定交货日,由甲方承担运费将供货商品送至乙方指定地点。
- 二、供货方式采用甲方一次性送货(除非乙方就具体采购单要求甲方分批送货)。
- 三、乙方在到货后按照供货商品订单明细表、供货采购单或者其它相关附属文件或附约对供货商品数量及质量等的具体规定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应依本合同及时自行处理乙方拒绝接收的货物,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第八条 退、换货

- 一、甲方须保证无条件退换有质量问题的供货商品,无条件允许乙方退回不符合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供货商品。
- 二、在保质期内,乙方在符合供货商品规定的保质条件下保管该商品,如发现甲方所供商品有质量变化问题,乙方均有权向甲方提出质量异议,甲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因供货商品质量问题的退货不受时间限制。
- 三、以上所有情况下的所有退货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附则

一、本合同及其相关附约或附属文件,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

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正本壹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生鲜配送合同 餐饮配送合同合同篇六
甲方代表:
乙方:
乙方代表:
3. 运输由甲方自行解决。
4. 货款每星期结算一次,于每星期日通过银行托付;
5. 合同期限为一年;
6. 甲方如不能按时付款,则处于每逾期一天按总价5%罚款;
8. 如任何一方终止合同,则应付违约金3000元。
备注:本合同一式五份,双方及其上级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以示凭证;双方已自觉遵守,不得违反。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生鲜配送合同 餐饮配送合同合同篇七
地址:

乙方: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
- (1)负责将货物配齐,要求乙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收货人,把货物配送到目的地。配送通知发乙方后,甲方需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通知,有权向乙方提出,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乙方费用。
- (2) 有权对乙方的配送货过程进行监督、指导。
- (3) 委托的货物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并符合包装标准。
- 2. 甲方的义务:
- (1) 按约定按时向乙方交付配送费用。
- (2)应向乙方提供有关配送货业务的相应单据文件(产品、型号、数量、客户准确地址及电话号码、联系人等)。
- (3) 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协调配送货过程中有关事宜。
- (4)合同期内,乙方是甲方省内区域(包括市郊)的唯一配送 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另寻配送商,否则,乙方可解 除合同。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的权利:

向甲方收取配送费用。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领取货物, 乙方就及时与甲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向甲 方收取保管费用。

2. 乙方的义务:

(1)根据甲方的业务需要与发展,提供相应的运输能力,即提供不同的厢车。

(一)甲方责任

- 1. 不按时与乙方结算配送费用,每超一天偿付给乙方当月结算费用1%的违约金,但由于乙方提供的结算单据不及时除外。
- 2.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的承运车不能及时返回,甲方应根据当次加付运费10%作为补偿金。(规定卸货时间为2小时)
- 3. 甲方有负责为乙方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如甲方员工在货物配送过程中发生以下现象之一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 元/次。
- (1)不按预约时间装卸货物。
- (2)装卸货物当中有野蛮装卸行为,乙方指出,甲方工作人员不及时更改。
- (3)甲方协调不到位,造成乙方被投诉。
- (4)甲方发错货,造成乙方承运货物到达商场后,商场拒收,返程运费由甲方支付。
- 4. 由于在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而招致货物破损、爆炸,造成人身伤亡的,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如送货到达时间每晚于规定时间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当次运输费10%的违约金(阻车、修路、交通管制除外),若乙 方送达目的地错误,应自费将货物送达甲方要求的目的地, 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2. 经双方确认,货物在运输途中造成的破损、遗失、短缺等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值按批发价计算,且乙方不得擅自拆除货物并重新包装,因以上原因造成甲方违约或其他损失后,由乙方负责赔偿。
- 3. 乙方有责任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如乙方员工在货物配送过程中发生以下现象之一的(属于乙方责任造成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次,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继续履行合同。
- (1)不按时运送货物,造成用户投诉。
- (2) 在运输过程中,损坏货物并强行留给用户,造成用户投诉。
- (3) 在装卸货物中,司机刁难用户,造成用户投诉。
- 4.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1)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甲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 (4) 在运送过程中,送错货物,造成用户投诉。
- 1. 甲方仅支付乙方运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如过路、过桥费等)全部由乙方负责,具体支付标准(详见合同附件《价格表》)。
- 2. 双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向公众透露对方的商业机密,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损失(如名誉受损、经济受损等)均由泄密方

负责赔偿。

- 3. 不可抗力的原因,影响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详细提供事故详情及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的理由及所有的相关文件资料。
- 4. 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或 双方签定的其他合同、协议,合同自发出通知之日起 30天后 解除,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 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原先签定的产品配送合同自动作废。
-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人民法院起诉。